

**1.为什么常常称创始人
为“鼻祖”？跟鼻子有关吗？**

要解释“鼻祖”的来历，首先还得从“鼻”字说起。“鼻”的本字是“自”。在上古时代，“自”就是鼻子的意思。在甲骨文和金文中，“自”的写法都很像人的鼻子的模样，那时候，“自”的读音和“鼻”的读音是一样的，所以许慎在《说文解字》里说：“自，读若鼻。”

应该说，“自”的本义就是鼻子，人们在说到自己的时候常常指着自己的鼻子，因此“自”又有了“自己”的意思，成了第一人称代词。“自”的这个意思后来被广泛运用，结果反而不方便指它的本义——鼻子了。因此人们另外造了一个形声字：在“自”之下加了一个声符“界”，形成了一个新字“鼻”，从此，“自”和“鼻”就有了分工，各指各的意思。因为“自”的引申义有“从”的意思，再引申为“开始”的意思，所以“鼻”也继承了创始、开始的意思。《汉制考·说文》里有“今以始生子为鼻”的说法，意思是把第一个出生的儿子称为“鼻子”，用的就是“初始”的意思。因此，最早的祖先、创始人就被称为“鼻祖”。

[知识链接]

为什么人们说到自己时，总喜欢指着鼻子呢？



道家鼻祖老子像

很多人说到“我”时候，喜欢指着自己鼻子，有人说这是中国人的习惯，因为西方人表示自己的时候往往会指向自己的胸膛。有学者认为，用鼻子指自己是古人万事以我为中心的理念的具体反映。这种理念说具体些就是一切从自己做起，一切从自己开始。在古人看来，鼻子是面部最中央的器官，非常重要，所以只有鼻子才可以代替自己。

“自”在甲骨文中意思就是人的鼻子。细心观察可以发现，“自”的形态很像鼻子。“自”虽然后来不再表示鼻子的意思，但它作为鼻子最早的文字还是保留了下来。

2.阿谀奉承也叫做“拍马屁”，这是为什么？

生活中，我们常常把某人对他人谄媚奉承的行为称为“拍马屁”。关于“拍马屁”的来历，还真有几种有趣的说法，都与蒙古人的习俗有关。一是说蒙古人有个习惯，当两人牵马相遇时，应该在对方马的屁股上轻拍一下，以表示尊敬。二是当蒙古族好骑手遇到难以驯服的烈性马时，就会拍拍马的屁股，这样会使马感到舒服，骑手即可乘机跃身上马。三是蒙古人爱马。如果马肥壮结实，两股必然隆起，所以见到骏马，蒙古人总喜欢拍着马屁股称赞一番。由此可见，这个词语本来并无贬义。然而，这些礼节和习俗成了趋炎附势者谄媚奉承的方式。当他们看到权贵策马而来时，不管其马优劣如何，都会争着拍马屁股恭

有关古代文化的六个趣答



清坤宁宫大婚洞房

维一番。因此后世就视“拍马屁”为巴结讨好、阿谀奉承的同义词，贬义色彩甚浓。

[知识链接] “狗颠屁股”

阿谀奉承除了叫做“拍马屁”之外，还有一个形象的俗语叫做“狗颠屁股”。如《红楼梦》七十一回：“素日你们不传，谁传去？这会子打听了自己信儿，或是赏了那位管家奶奶的东西，你们争着‘狗颠屁股’儿地传去，不知谁是谁呢？”“狗颠屁股”生动地描绘了狗在主人跟前摇尾乞怜、讨好主人的模样，用“狗颠屁股”形容极力趋奉、献媚的状态真是相当贴切。

狗在汉语词汇中，真是受了不少委屈。很多词语，一旦沾了狗字，就要变质。

其实，狗颠屁股之类的词语真是对狗的冤枉。狗看家护院、禀性淳厚，对主人忠心耿耿。

3.人们常把随便开口说话叫信口雌黄，“雌黄”是什么东西？

“信口雌黄”这句成语是指有些人不顾事实地随意批评或者乱说。“信口”二字容易理解，就是随口的意思，但是“雌黄”又是什么呢？

雌黄是一种橙黄色的矿物，多为细粒状、片状或柱块状，也有为肾状者，多有珍珠光泽，可用作颜料。古时写字用的纸多是用黄檗染成的，据说用黄檗染纸可以防虫蛀，因此古时的纸往往略带黄色，所谓“青灯黄卷，面壁苦读”就是指此。现代人写错字了可以用涂改液修改，与此相似，古人写错字时就用雌黄把错字涂掉后再写。宋人所作的《遁斋闲录》上记载：“……有误字，以雌黄灭之，为其与纸色相类”。

“信口雌黄”这个成语源于《晋书·王衍传》。王衍是东晋人，是当时有名的清谈家。他担任元城县令时很少办公事，而是经常约人在一起没完没了地闲聊。他最喜欢老子和庄子的玄理，和人清淡时手里还拿着拂尘。他侃侃而谈时经常前后矛盾，漏洞百出，但即便别人指出他的错误或提出质疑，他也满不在乎，甚至不假思索地随口更改。于是当时的人们都说他是“口中雌黄”。

李善注引晋孙盛的《晋阳秋》说：“王衍，字夷甫，能言，于意有不安者，辄更易之，时号口中雌黄。”后人就因此将不顾事实的随意批评或乱说称为“信口雌黄”了。

[知识链接] 雄黄是什么？

《白蛇传》可以说是流行最广的传说之一。其中有一段讲到，端午时节，白娘子喝了许仙的雄黄酒，结果现出了蛇的本相，把许仙吓坏了。这么厉害的雄黄究竟是什么呢？它跟雌黄又有什么关系呢？

雄黄和雌黄都可以被称作鸡冠石，古人之所以将两种矿石起名为“雄黄”和“雌黄”，就是因为它们常常共生在一起，是名副其实的一对“矿石鸳鸯”。雄黄因为“生山之阳，是丹之雄，所以名雄黄也”；雌黄则因为“生山之阴，故曰雌黄”。雄黄的化学成分是AsS（硫化砷），为桔红色，有光泽，透明到半透明。雌黄的化学成分为As₂S₃（三硫化二砷），常呈柠檬黄色，有光泽，透明。二者都是提炼砷和硫的重要矿物，是古代炼丹、制火药的重要原材料。

4.为什么古人称新婚卧室为“洞房”？

“洞房”一词最初的含义并不是指新婚夫妇的卧房。《楚辞·招魂》有句云“容修态，洞房些”，意思是幽深的内室里，满是面容姣好、仪态优雅的女子。这里的洞房指的是幽深而又豪华的居室。

从幽深的居室到新婚的卧房，洞房的词义转变经历了漫长的过程。两汉时期文学作品中的洞房，沿用的仍是《招魂》中的本义。司马相如的《长门赋》据说是为失宠的陈皇后写的。武帝答应她傍晚来，可是天色已晚，却仍不见踪影。她只得“悬明月以自照兮，徂清夜于洞房”。此外，洞房还常常与高堂连用，如“高堂广厦”、“广厦洞房”（《盐铁论·取下》），“居则广厦高堂，连闼洞房，下罗帷，来清风”（《新论》）等等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汉代的洞房仅限于在宫廷闹市中使用，所指大都是王宫贵族们富贵奢华的居所。直到魏晋南北朝时期，洞房仍旧高高在上，与普通人的婚姻无关。陆机《君子有所思行》中有“甲第崇高阁，洞房结阿阁”一句，仍然是极写奢华的。

北周时，庾信《三和咏舞诗》曰：“洞房花烛明，舞筵双燕轻。”此处的洞房首次与花烛“携手”，但却不是描写新婚之夜的。

从唐代开始，洞房频频被用来指代男女欢爱的处所，借以描述“闺情”。此时的洞房终于走出了宫廷贵族的高墙，进入平民百姓的生活了。“落叶流风向玉台，夜寒秋思洞房开”（沈期《古歌》），“蟋蟀鸣洞房，梧桐落金井。为君裁舞衣，天寒剪刀冷”（无名氏《墙头花》），“莫吹羌笛惊邻里，不用琵琶喧洞房”（乔知之《倡女行》）等，都是例证。但洞房还不是专门指新婚卧房的词汇。盛唐时佛教流行，洞房还曾用来指僧人的山房，王维有“洞房隐深竹，清夜闻遥泉”（《投道一师兰若宿》）的诗句。

从盛唐到中唐，洞房渐渐由它的本义生发开来，引申为新婚卧房。比如“洞房有明烛，无乃酣且歌”（刘禹锡《苦雨行》），“新妍笼裙云母光，朱弦绿水喧洞房”（顾况《宜城

放琴客歌》），还有朱庆馀那脍炙人口的名句“洞房昨夜停红烛，待晓堂前拜舅姑”（《闺意》）。此后，洞房就慢慢变为新婚夫妇卧房的专称了，“洞房花烛夜”也成为人生四大喜事之一了。

[知识链接]

“洞房”以前的新婚卧室叫什么呢？

既然洞房一直到中唐时期才被用来指婚房，那么，在这以前古人怎么称呼结婚的房间呢？《世说新语》里有一个很有意思的小故事：年轻时候，曹操和袁绍要好，经常出去“快游”，少不了做些偷鸡摸狗的事情。一次见人新婚，他俩便溜进人家院子。可能是看到了新娘的美貌（古人有成婚日看新妇的习俗，非亲非故皆可列坐目睹妇容），他俩止不住坏水乱冒。趁人不注意，便大喊“抓贼呀！”把“青庐”里的人都引了出来。他们摸进去，拿把刀劫持了人家新娘就走。

这“青庐”是什么呢？就是为举行婚礼而临时搭建的帐篷，也叫“百子帐”。唐段成式在《酉阳杂俎》中解释说：“北朝婚礼，青布幔为屋，在门内外，谓之青庐。”新婚夫妇一般在青庐交拜，《玉台新咏·古诗为焦仲卿妻作》（《孔雀东南飞》）中就有句子说：“其日牛马嘶，新妇入青庐。”如此看来，汉末以来，古人一般将青庐作为婚房的名称，因此后世也用青庐来指代结婚。直到唐代以后，洞房才取而代之，成为新的婚房代名词，青庐之称于是渐渐被人遗忘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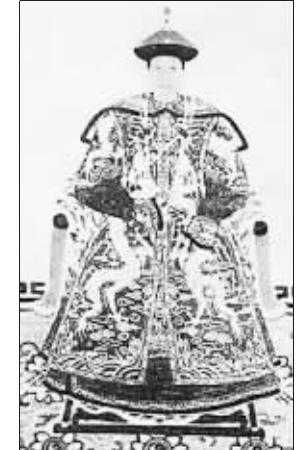
清北京年画《文武状元》

5.为什么科举考试中的第三名被称为“探花”呢？

“洞房花烛夜，金榜题名时”被古人视为人生中的头等乐事。金榜题名就是指古代科举考试殿试取中的进士，前三名进士分别称为状元、榜眼、探花，合称三鼎甲，是天下读书人梦寐以求的。那么，第三名为什么被称为“探花”呢？

原来，“探花”一词与唐代科举考试之后的活动有关。唐代新进士榜公布后，榜上有名的士子喜庆之余，会相约举行盛大的宴游活动，叫做杏园探花宴。此时是春季，正值杏花怒放之时，红杏遂被称为

皇帝女儿的专用词；诸王之女改称翁主。唐代学者颜师古在注释《汉书·高帝纪》时解释说：“天子不亲主婚，故谓之公主。诸王即自主婚，故其女曰翁主。翁者，父也，言父主其婚也。亦曰王主，言王自主其婚也。”不仅如此，皇室内部的公主们也有了区别：皇帝的姊妹称“长公主”（有时，皇帝最大的女儿也称长公主），姑姐称“大长公主”。公主之称，历代沿用；汉以后，翁主、王主的称号就废弃了。唐代进一步规定：大长公主、长公主、公主等，享受正一品待遇。“皇太子之女封郡主，视从一品。王之女封县主，视正二品。”这套制度以后变化不大。但在北宋时，曾出现两个例外：一是北宋初年，皇帝为表彰开国元勋赵普和高怀德，特封赵女为郡主，高女为县主；二是徽宗时期，一度改公主为“帝姬”，郡主为“宗姬”，县主为“族姬”。清代又有不同，凡皇后所生，称“固伦公主”，妃嫔所生，称“和硕公主”。“固伦”、“和硕”是满语，前者的意思是“国、至尊”，后者的意思是“一方”。



乾隆十女固伦和孝公主

[知识链接] 清朝皇帝的女儿不是又叫格格吗？

格格是满语，意为“小姐”，是清朝对皇族女儿的统一称呼。皇帝女儿封公主，称固伦格格；亲王女儿封郡主，称和硕格格；郡王女儿封县主，贝勒女儿封郡君，都称多罗格格；贝子女儿封县君，称固山格格；镇国公、辅国公女儿封乡君，称格格。

对皇族格格等级的分别，始于顺治十七年，此前并无定制。例如，清太祖努尔哈赤的长女称“东果格格”，次女称“嫩哲格格”。清太宗皇太极继位后，于崇德元年仿明制，皇帝女儿开始称“公主”，并规定皇后所生之女称“固伦公主”，妃子所生之女及皇后养女称“和硕公主”。

我们来看看乾隆皇帝女儿封号的情况。乾隆皇帝生有十个女儿，其中五人因早夭没有加封，长大成人的五个女儿都加封为公主：皇三女，孝贤皇后生，封固伦和敬公主；皇四女，纯惠皇贵妃苏佳氏生，封和硕嘉公主；皇七女，孝仪皇后生，封固伦和静公主；皇九女，孝仪皇后生，封和硕恪公主；皇十女，惇妃汪氏生，封固伦和孝公主。这里面有两个例外，首先是七公主的封号。由于孝仪皇后是在死后追封的，所以七公主并非嫡生，破例封她为固伦公主是出于拉拢七额驸家族、稳定西北局势的政治考虑。再就是十公主的封号。她本应加封和硕公主，但因为她生于乾隆六十多岁时，是乾隆最钟爱的女儿，所以乾隆皇帝破例封她为固伦和孝公主。此外，乾隆还收养其弟的一个女儿，加封和硕和婉公主。

(杨庆茹 等 来源:书摘)